

2022 年“稳中求进”高质量发展政策清单 (第三批) 政策解读

山东省税务局

第三批政策清单税收政策一共有三项内容，其中：增值税政策 2 项，企业所得税政策 1 项。具体内容解读如下：

一、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政策

(一) 政策内容

自 2022 年 4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 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适用 3% 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暂停预缴增值税。

(二) 政策口径解读

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政策适用主体都有哪些？

1. 所有小规模纳税人；
2. 小规模纳税人 5% 征收率不适用；
3. 一般纳税人 3% 征收率不适用。

二、科技型中小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一) 政策内容

《公告》明确，科技型中小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 在税前摊销。

（二）政策口径解读

按照《公告》规定，该项政策的适用主体为科技型中小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的评价是由企业对照《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办法》自主评价是否符合科技型中小企业条件，符合条件的由省级科技管理部门赋予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登记编号。

《关于进一步提高科技型中小企业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公告》这项政策将科技型中小企业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由 75%提高至 100%，享受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其他政策口径和管理要求未发生变化。举例说明，某科技型中小企业符合条件的研发费用投入为 200 万元，若按之前 75%比例加计扣除，可在税前实际扣除 350 万元；比例提高至 100%后，可在税前实际扣除 400 万元，企业的加计扣除比例提高了 25%，加计扣除额增加了 50 万元。

三、大规模留抵退税政策

（一）政策内容

对符合条件六个行业的中型企业，可申请一次性退还存量留抵税额，6 月底前完成存量留抵税额全额退还。

（二）政策口径解读

说起今年的减税降费政策，相信大家听到最多的就是“留抵退税”了。大规模留抵退税政策主要有以下四个方面的特点：一是退税金额大；二是退税进度快；三是退税重点突出；四是退税条件宽松。

1.留抵退税概述

（1）什么是留抵税额？

增值税是以商品或劳务在流转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作为计税依据而征收的一种流转税，其实行的是从价计征、进项抵扣的计税机制。增值税征税范围几乎涉及所有市场主体。

增值税有销项税额和进项税额之分，销售时缴纳的增值税叫销项税额，购进时承担的增值税叫进项税额。期末汇总计算应交税金时，当销项大于进项时，为应纳税额，应按月及时上缴；当销项小于进项时，为留抵税额，可以结转下期继续抵扣销项税额或者予以退税。

（2）留抵税额产生的原因

可以看出，增值税留抵税额是个时点概念，每时每刻都可能发生增减变化，其形成原因大致包括以下几种：一是筹建期内大量基础建设投资或技术改造期间大量固定资产投资；二是季节性集中购进，库存大于销售；三是货物生产周期较长；四是税率倒挂。

（3）留抵退税政策效应

一是有效缓解企业资金压力。退税是直接退给企业的真金白银，能够直接为企业提供现金流，促进其加快技术改造、设备更新，增强发展内生动力。二是促进税收提前实现。一般情况下，退税并不会减少企业缴纳税款的总量，反而由于退税，企业没有税款需要抵扣，把未来才能实现的税款变为即期税款。三是有助于地方经济整体发展。允许退税的行业都是国家鼓励发展的行业，代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的方向，意味着退的越多，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的力度越大。

2.留抵退税具体政策内容

（1）适用政策的基本条件

对小微企业和特定行业纳税人，需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纳税信用等级为 A 级或者 B 级；

申请退税前 36 个月未发生骗取留抵退税、骗取出口退税或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情形；

申请退税前 36 个月未因偷税被税务机关处罚两次及以上；

2019 年 4 月 1 日起未享受即征即退、先征后返（退）政策。

对于一般企业，也就是适用老政策的企业，在上述条件基础上，还必须满足自 2019 年 4 月税款所属期起，连续六个月增量留抵税额均大于零，且第六个月增量留抵税额不低于 50 万元的条件。

（2）关于“存量”和“增量”留抵税额的计算

符合条件的纳税人可以选择先退存量留抵或增量留抵，也可选择同时退存量或增量留抵，不同类型企业和不同的退税选择，对存量和增量税额的计算方法也不同。简单的说，存量和增量的时间节点是 2019 年 3 月 31 日，对存量留抵税额的计算，按照当期期末留抵税额和 2019 年 3 月 31 日期末留抵税额孰小的原则确定，存量留抵税额是一次性退完。

（3）关于退税时间安排

纳税人应在纳税申报期内，完成当期增值税纳税申报后申请留抵退税。也就是说要先申报再退税。

2022 年 4 月至 6 月的留抵退税申请时间，延长至每月最后一个工作日；自 7 月份开始，纳税人申请退税的时间仍为增值税纳税申报期内。